#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划成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飞马国际")于 2014年9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划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与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 集团")、惠州市冠联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联投资")共同投资成立合资公司深圳前海××供应链有限公司(暂未定名,以下简称"合资公司")。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1) 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整合各方优势资源,实现业务协同效应,各方高层探讨了在供应链领域的合作机会,经友好协商,决定由 TCL 集团、飞马国际和冠联投资共同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在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以下简称"前海新区")设立合资供应链公司,打造专业综合供应链服务运营平台。

合资公司将借助合资各方的优势,整合优化 TCL 集团各成员企业供应链管理,通过贸易服务,结合金融创新工具,提供增值金融服务等手段,实现合资各方各种资源的优化配置,提高供应链管理水平,形成可持续竞争优势,为各方股东创造价值。

#### (2) 对外投资审批程序

上述投资成立合资公司事项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制度》等相关规定,本项对外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深圳前海××供应链有限公司(暂未定名)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性质

经营范围:一般贸易进出口业务、代理采购业务(国内外代采、转口贸易)、销售执行(成品)、VMI 精益物流、保税物流等。

(具体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

#### 股本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TCL 集团	4,000 万元	40%
飞马国际	4,000 万元	40%
冠联投资	2,000 万元	20%

###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1、TCL集团

企业名称: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开发区十九号小区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 人民币 9,452,413,271 元

法定代表人: 李东生

经营范围: 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新型光电、液晶显示器件,五金、交电,VCD、DVD 视盘机,家庭影院系统,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电池,数字卫星电视接收机,建筑材料、普通机械。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货运仓储,影视器材维修,废旧物资回收。在合法取得的土地上进行房地产开发。经营进出口贸易(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创业投资业务及创业投资咨询;受托管理其他创业投资机构的创业投资资本;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参与发起创

业投资机构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TCL 集团是中国最大的、全球性规模经营的消费类电子企业集团之一。TCL 集团(000100.SZ)整体上市,旗下拥有 3 家上市公司: TCL 多媒体科技(01070 .HK)、TCL 通讯科技(02618. HK)和通力电子(01249. HK)。目前已形成多媒体、通讯、华星光电、家电集团、通力电子五大产业以及系统科技事业本部、泰科立集团、新兴业务群、投资业务群、翰林汇公司等业务板块。

# 2、冠联投资

企业名称: 惠州市冠联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 所: 惠州市江北云山东路 21 号 TCL 云山工业区 C 栋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潮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冠联投资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主要从事实业投资与管理业务,将在环保资源、文化创意产业、供应链等领域进行多元化投资。该公司拥有专业的实业投资及运营管理团队,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规范的管理制度,奉行"守信、务实、和谐、共赢"的经营宗旨,在合作伙伴和相关客户中具有良好的企业形象。

#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与合作各方就本次对外投资签署相关协议。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前海新区是一个开放层次最高、政策最优、功能最强的特殊经济区域,现代物流供应链管理服务、供应链金融服务符合前海产业准入目录,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作为专注于高端物流供应链服务的龙头企业,公司近年大力拓展大宗商品供应 链服务并将之与金融产品创新相结合,取得了良好的成绩。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供应 链服务领域,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公司拟与 TCL 集团、冠联投资共同投资成 立合资公司,充分利用合作各方丰富的境内外资源、行业经验及前海新区的政策优



势与创新环境,将合资公司打造成一家专注于 IT、电子行业的供应链服务平台,推进公司在供应链服务行业细分领域的重要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及行业影响力。

本次对外投资公司投入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六、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拓展、整合供应链服务行业细分领域,丰富和完善公司服务产品的重要举措。但合资公司成立尚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通过建立完善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业务运营管理、财务管理、及有效的考核制度,促进合资公司稳定快速发展。

由于合资公司的运营存在一定的磨合期和培育期,短期内不会对公司效益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七日

